臺灣省臺東縣蘭嶼鄉第二十三屆鄉民代表選舉選舉公報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蘭嶼鄉選務作業中心編印

臺灣省臺東縣蘭嶼鄉第二十三屆鄉民代表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鄉民代表候選人

1 施孝榮



學歷：陸軍高中

經歷：
1. 朗島青年會副會長
2. 朗島社區發展協會理事
3. 德安航空蘭嶼站督導
4. 蘭嶼居家關懷協會常務理事
5. 現任蘭嶼鄉第二十二屆鄉民代表

政見：

一、醫療升級、守護蘭嶼人的生命安全：爭取蘭嶼醫療資源全面提升，讓鄉親不必因為生病而離開家鄉。
1. 持續爭取蘭嶼醫療院所及醫療服務升級。
2. 強化急重症患者緊急後送及空中轉診制度。
3. 爭取AED、急救設備及各部落緊急醫療設備完善配置。
4. 持續協調並爭取蘭嶼醫院及蘭嶼消防分隊土地。

二、交通改善，讓蘭嶼不再孤立，交通是蘭嶼的生命線，也是鄉親最基本的權利：
1. 持續爭取蘭嶼—臺東、高雄航線穩定營運。
2. 持續爭取改善機場、港口及候船設施。
3. 爭取建立颱風前物資、船舶及交通應變機制。

三、長照與老人照顧，讓長輩安心在部落生活：
1. 爭取完善蘭嶼長照服務據點。　2. 推動安寧返鄉及終老照護服務。

四、海洋權益，守護達悟族傳統海域：
1. 捍衛達悟族傳統海域及海洋文化。
2. 改善各部落漁港、碼頭及船舶停泊設施。
3. 爭取大型漁船、拼板舟及漁貨吊掛設備。
4. 強化颱風前船舶吊掛及避難機制。

五、部落建設，六部落公平發展，建設不能只集中在少數地方，每一個部落都應該被看見：
1. 改善道路、排水、步道及公共設施。　2. 持續爭取並提升各部落聚會所及公共空間。

六、文化傳承，讓達悟文化永續下去：
1. 持續監督公所爭取傳統地下屋保存與修繕經費。
2. 推動學校與部落共同進行文化教育。

七、財政透明，做一個敢監督、敢說真話的代表：
1. 嚴格監督公所預算執行。　2. 追蹤重大工程從「規劃、發包、施工到驗收」。
3. 要求重大建設公開進度。　4. 督促公所依法、合理、有效使用公帑。
5. 關心補助款、回饋金及各項建設經費使用情形。
6. 建立「提案—質詢—追蹤—成果」完整監督制度。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72年06月26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2 夏曼馬呢熱



學歷：國立空中大學(公共行政學系)畢業

經歷：
1. 第二十屆椰油村村長
2. 蘭嶼鄉公所(農業課、社會課、清潔隊)
3. 椰油社區發展協會(總幹事、理事)

政見：

同心協力建設鄉村，
延續及提升社區生活品質。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9年10月03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3 施智宏



學歷：
東清國小
蘭嶼國中
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經歷：
1. 野銀青年會副會長
2. 野銀協會113年傑出優秀青年
3. 地下屋文化導覽員
4. 十一鄰餐飲店負責人
5. PADI國際潛水教練　編號544914

政見：

一、【加速土地審核效率】：
積極爭取增加在地土地審核專責人員，縮短族人申請土地與相關手續的等待時間，保障部落權益。

二、【公共設施品質提升】：
全面爭取鄉內主要景點與公共空間之公廁新建與維護。

三、【優化離島公共交通】：
爭取增加環島公車班次與改善候車環境，提升族人出行與遊客移動的便利性。

四、【推廣達悟文化觀光】：
積極爭取資源，整合在地產業，推動深度、永續且尊重傳統部落文化的觀光活動。

五、【打造海洋保育示範區】：
廣納部落長老與族人意見，以民主參與方式選定區域，平衡生態保育與觀光發展。

六、【導入專業輔導資源】：
爭取兒童心理諮商與青少年生涯規劃引導，提供部落孩子更多元的學習與心理支持系統。

七、【傳承青年會精神】：
發揮野銀青年會服務經驗，整合青創資源，協助在地青年創業與就業，帶動部落經濟永續發展。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77年02月11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4 鍾海琳



學歷：
大葉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
淡江中學
蘭嶼國中
新生國小

經歷：
1. 雅美達悟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共同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兼召集人
2. 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計劃專案經理
3. 蘭嶼鄉公所農業技士　4. 紅頭社區發展協會理事
5. 蘭嶼鄉長助理　6. 蘭嶼青年行動聯盟秘書
7. 紅頭社區發展協會總幹事　8. 海很藍咖啡負責人
9. 蘭嶼就業服務員

政見：

一、推動完善核廢料貯存安全與監督機制，提升島民生活安全、健康與財產保障。
二、推動定期辦理全鄉健康檢查，設籍在蘭嶼鄉的鄉民可納入免費健康檢查，以提升整體健康照護品質。
三、爭取並協助將漁人、野銀部落升格為村級行政單位，增加部落行政資源，落實各村有自己的村長，讓部落需求能更有效向上反應。
四、爭取在島上設立洗腎中心與復健中心，為鄉民提供更友善便利的醫療環境。
五、推動建立島上動物救援與醫療資源平台，減少毒害與誤食事件，並加強飼養觀念宣導，打造友善動物環境。
六、爭取在各社區設置資源回收站，並規劃回收獎勵機制，提升居民參與率，共同維護環境整潔。
七、推動各村設置污水處理設施，改善沿海污染與優養化問題，守護蘭嶼珍貴的海洋資源。
八、推動活化農會前及鄉公所周邊空地，設置遮雨遮陽設施與完善攤位規劃，提供在地小農穩定販售環境，並定期舉辦小農文創市集，促進地方產業與觀光發展。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9年04月26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5 蕭春祥



學歷：
蘭嶼國小
蘭嶼國中
蘭嶼高中

經歷：
1. 漁人青年會長　2. 蘭嶼消防婦宣委顧
3. 漁人社區發展協會理事
4. 蘭嶼輔導中心秘書
5. 立法委員伍麗華蘭嶼特助
6. 原民會雅美族群委員

政見：

一、提升鄉內醫療量能，持續推動蘭嶼醫院設立進程，積極爭取血液透析室(洗腎室)的設置，使鄉親族人得到更完善的醫療照護及生命保障。
二、爭取漁人社區及野銀社區各自成為行政區；即漁人村及野銀村。
三、爭取路面重新鋪設、交通標線、停車場、擋土牆、農用及產業道路、基地台訊號普及等，保障鄉親與旅客用路安全以及部落生活品質。
四、爭取製冰廠，運用於漁業、商用、醫療及家用，以解決鄉內用冰需求。
五、重視教育工作及傳統文化的推展與永續經營，協助各機關團體積極投入相關教育學習、推動族語及文化傳承工作。
六、推動部落議會成立，爭取相關經費。
七、爭取弱勢團體、孤獨老人、單親家庭的照顧及福利。
八、爭取蘭嶼與巴丹省農業、觀光、文化、教育交流常態性。
九、爭取蘭嶼傳統地下屋整(修)建、高屋、涼台及船屋補助計畫。
十、爭取椰油、漁人、東清等部落聚會所之內部設備補助及朗島、野銀、紅頭等尚未興建部落聚會所之工程或規劃進度。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5年01月18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民主進步黨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6 陳雯珊



學歷：
鎮東國小
斗六國中
協同高級中學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經歷：
1. 曾任東清社區發展協會總幹事
2. 現任東清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3. 現任低放貯存場公關管理師

政見：

一、前言：參選初衷
我參與本次民意代表選舉，是希望以更制度化、更透明的方式，推動社區公共事務，讓鄉里治理能真正反映居民需求。面對人口外移、公共建設不足、文化傳承斷層等問題，我願意承擔責任，成為協調者、推動者與監督者。

二、社區治理與公共建設：
1. 推動基礎建設改善。　2. 爭取鄉里公共設施經費。　3. 建立透明的預算使用流程。

三、文化傳承與青年參與：
1. 支持部落文化保存計畫。　2. 成立青年參與平台。3. 推動文化教育課程。

四、長者照顧與社會支持：
1. 爭取長者照顧資源。　2.建立弱勢家庭支持網絡。　3. 推動健康促進活動。

五、環境永續與生活品質：
1. 推動鄉里環境維護制度化。　2. 守護山林與水源。　3.改善生活便利性。

六、民意代表職責與承諾：
1. 定期向居民報告工作成果。　2.每月固定時間的服務處諮詢時段。
3.以鄉民利益為優先，不受派系影響。

七、結語：
我相信，民意代表不是權力，而是責任。我願意用行動證明：鄉里的事，就是我的事；居民的需求，就是我努力的方向。懇請鄉親支持，讓我們一起打造更安全、更團結、更有未來的鄉里。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8年08月07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1.選前買票有企圖，選後當選必貪污。　2.選前受賄不是福，賄選人士必貪污。　3.選前如買票，選後撈鈔票。　4.檢舉賄選要勇敢，政治清明有期盼。
5.民主ㄟ頭家，選票嘸通賣。　6.鈔票換選票，肯定搞一票。　7.遵守選舉法令，弘揚法治精神。　8.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檢舉電話：(089)361169；法務部檢舉專線：0800-024-099按4，檢舉信箱：臺東郵政第115號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中央選舉委員會

臺灣省臺東縣蘭嶼鄉第二十三屆鄉民代表選舉選舉公報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蘭嶼鄉選務作業中心編印

7 朱生財



學歷	經歷
蘭嶼國小畢業 蘭嶼國中畢業 臺灣省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畢業	1. 蘭嶼國中、高中家長委員 2. 台電回饋金管理委員會委員 3. 漁人青年會副會長 4. 漁人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5. 紅頭村村長

政見

1. 重啟部落簡易港：盤點停工原因與工程進度，爭取推動復工與完工。
2. 修建部落攔砂設施：評估老舊與損壞攔砂壩，爭取修復與新建經費。
3. 建置部落污水系統：爭取設置小型污水處理設施，改善排放、減少海域污染。
4. 增加在地就業機會：督促公所提報在地職缺、向中央爭取重設「原特蘭嶼分發區」，並促成約聘僱優先進用在地青年。
5. 完善體育培訓制度：支持在地運動員與裁判培訓，建立公開透明的賽事補助機制。
6. 輔導民宿合法化：盤點業者面臨之困境，協調主管機關提供輔導與協助。
7. 嚴格監督公共工程：建立全程品質追蹤機制，積極處理工程延宕與民眾訴求。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0年06月11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8 羅大偉



學歷	經歷
臺北市光武工專電機工程科畢業	1. 德安航空蘭嶼站督導 2. 凌天航空行政專員 3. 漁人社區發展協會第12、14、15屆理事長 4. 蘭嶼觀光發展協會第4、5屆理事長

政見

一、路平。
二、排水系統。
三、停車場優化。
四、各部落活動中心進度。
五、野溪整治。
六、落實各部落港口興建。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3年05月16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北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9 施東勇



學歷	經歷
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畢業	曾任：1. 第十二屆東清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2. 第二十屆臺東縣蘭嶼鄉 鄉民代表 3. 114學年度東清國小家長委員會 副會長 現任：1. 第22屆蘭嶼鄉鄉民代表 2. 第十四屆東清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 3. 115年蘭嶼鄉健康營造推動委員會 委員

政見

醫療照護：1. 強力爭取族人在台洗腎補助款項：生活津貼及租屋補助。
2. 爭取罕見疾病補助：提高生活補助及醫療費用。
3. 持續追蹤醫療大樓建設進度，爭取更完善的醫療支持。

部落文化：1. 爭取傳統地下屋修繕補助經費。
2. 支持傳統文化與部落自主發展。

公共建設：1. 持續爭取野銀部落簡易港碼頭擴建經費。
2. 持續爭取漁人部落簡易港碼頭後續經費。
3. 持續爭取紅頭部落簡易港碼頭港內改善工程經費。
4. 強力爭取椰油部落簡易港新建工程經費。
5. 強力爭取朗島新部落至環島路兩側民宿及住宅增設排水溝設施經費。
6. 爭取東清夜市，擴建廣場經費。
7. 持續檢視道路路平、路燈照明、通訊網路及公共設施需求，並積極爭取各級政府資源。

觀光管理：1. 積極與縣府溝通，推動輔導民宿產業合法化，解決民宿經營權益。
2. 持續爭取增設公共廁所、垃圾處理、交通與旅遊服務等基礎設施。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5年11月11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10 張進發



學歷	經歷
東清國小 蘭嶼國中 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畢業	曾任： 1. 東清村村長(第18、21屆) 2. 野銀社區協會第9、10屆理事長 3. 蘭嶼義消分隊第一小隊長 4. 中國國民黨蘭嶼鄉黨部區常委 5. 蘭嶼補償基金會董事 6. 國際蘭嶼獅子會第三屆會長 現任： 1. 台電核後端回饋金委員 2. 蘭嶼鄉義消分隊長 3. 蘭嶼鄉後備軍人輔導中心督導員 4. 東清村村長

政見

一、基層服務升級，關心部落大小事，傾聽鄉親心聲，全心全意為民服務。
二、為響應政府少子化政策鼓勵生育，提案建請公所編列預算每年發放0-6歲嬰幼兒生日禮金，每名3,000元。
三、為照顧部落65歲以上長者，在財政充足之餘提案建請公所編列預算發放春節禮金，每人3,000元。
四、建請公所編列預算，在環島公路黑暗易肇事路段(洞口、五孔洞、坦克岩、母雞岩、象鼻岩、中橫公路)及各部落灘頭、港口周邊聯外道路增設路燈及加裝監視器，提升夜間通行安全。
五、督促公所增設「長照據點」，並積極爭取經費、修繕與充實各部落文健站設施。
六、督促公所建立民生物資與油料應變儲備機制，減少因東北季風或颱風斷航導致的斷糧與缺料危機。
七、爭取預算推動衛生所醫療設備升級及本島專科醫師駐診，強化夜間急診。
八、爭取預算推動在地生態導遊、潛水教練的認證與行銷，讓觀光收益留在部落、青年留在蘭嶼。支持舉辦本鄉特色農產品展銷活動，增加農民收益。
九、監督公所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對傳統地下屋修繕與拼板舟傳統工藝給予實質補助。
十、嚴格監督公共工程，促請鄉公所建立「公共工程線上進度看板」，定期公開招標及預算流向與施工進度，杜絕黑箱與工程延宕。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1年11月12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11 謝阿生



學歷	經歷
蘭嶼國小	現任鄉民代表

政見

為民服務。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42年04月03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12 蘇聖超



學歷	經歷
亞洲大學—休閒與遊憩管理學系 臺東高中 蘭嶼中學	1. 海保署海龜計畫 保育巡守員 2. 蘭嶼巴丹航行計畫 蘭嶼負責人 3. 巴貝多貨船補償案 蘭嶼顧問 4. 蘭嶼門牌水電自救會 共同發起人 5. 蘭嶼獅子會 財務、秘書 6. 蘭嶼漁獵安全講座 講師 7. 瑪莎堡事件受害族人 法律顧問 8. 立法委員伍麗華 蘭嶼特助

政見

推動 蘭嶼、巴丹 定期直航交流計畫
推動 蘭嶼港口 設立鄉民優先通道
推動 路平燈亮計畫 每半年統計 強制修補
推動 路安計畫 部落與學校前後路口 安裝減速墊
推動 蘭嶼全鄉年度清消計畫 消滅病蚊蟲害
推動 風災前全島重點地區清淤計畫 減少鄉民災損
推動 蘭嶼國際馬拉松 每年常態化舉辦
推動 蘭嶼旅遊季每月一活動 促進觀光發展
推動 蘭嶼傳統地景地名 正名計畫
推動 擴大增加 文化講座課程 補助經費
推動 蘭嶼豐年祭輪部落每年主辦 鄉公所與外部落支持協辦
推動 地下消防栓延伸至部落巷弄並配置移動式加壓幫浦
改善 蘭嶼各家電信 全島訊號死角問題 光纖網路拉至部落內
設立 民代平台 各項議題全民參與討論 溝通報告
與立委 持續追蹤推動 漁人、野銀簡易港、綜合體育場、蘭嶼醫院興建案部分重大公共議題 已向立委、總統親自溝通發文陳情爭取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78年01月24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臺灣省臺東縣蘭嶼鄉第二十三屆鄉民代表選舉選舉公報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蘭嶼鄉選務作業中心編印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13 楊馬倫	空中大學	1. 原住民族電視台 記者 2. 漁人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3. 居家關懷協會 理事長 4. 臺東大學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碩士



政見

蘭嶼不是沒有資源，而是資源沒有被好好整合；
不是沒有政策，而是政策之間彼此衝突；
不是族人不配合，而是制度太少聽見在地聲音。
因此，我提出三個政策主軸：整合、創新、協調。
1. 整合：讓公共事務回到我們真正的生活。
2. 創新：用在地知識，補制度的缺口。
3. 協調：讓制度真正聽見蘭嶼。

我不承諾不切實際的口號，但我承諾三件事：
1. 把分散的資源整合起來。
2. 替蘭嶼把關制度與預算。
3. 讓部落的聲音真正進入政府。

我不是為了當官而來，而是為了讓蘭嶼的公共事務，回到族人自己的手中。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0年07月01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14 呂 俠	治平高中畢業	1. 立法委員高金素梅國會助理 2. 蘭嶼鄉第二十二屆鄉民代表



政見

一、爭取公共基礎建設：道路改善、水電穩定供應、防救災設施。
二、藝文與傳統文化傳承：結合在地學校教育、傳統工藝／歲時祭儀推廣，支持青年文化創業。
三、推動部落生活安全環境衛生：垃圾減量／減塑政策、部落環境清潔整備、長者照顧與防災救援體系建置。
四、持續推動蘭嶼鄉綜合運動公園新建工程：加速工程發包與施工監督。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0年03月23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15 謝秀雄	蘭嶼國小 蘭嶼國中 空軍機械學校94期	1. 職業軍人10年 2. 紅頭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3. 第12屆鄉民代表 4. 蘭嶼高中家長會會長



政見

一、顧醫療：爭取醫療資源，強化緊急後送。
二、拼交通：改善島內公共交通，方便長者與鄉親。
三、督建設：嚴格監督工程品質與政府預算。
四、顧長者：加強老人照顧與就醫服務。
五、挺青年：爭取就業機會，鼓勵青年返鄉。
六、護蘭嶼：守護文化、土地、海洋與環境。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4年01月18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包括下列內容：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直轄市長、直轄市議員、縣（市）長、縣（市）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長、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民代表、村（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 原住民選出之直轄市議員、縣（市）議員、鄉（鎮、市）民代表，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 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4.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達投票所投票；逾時不得進入投票所。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達投票所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5.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6.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7.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8.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9.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 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10.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 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1.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㊀	號次	相片	姓名	政黨名稱
圈選欄	號次欄	候選人相片欄	姓名欄	推薦政黨欄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 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

1. 直轄市長、縣（市）長選舉票為淺黃色。
2. 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
3. 山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綠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山地原住民」字樣。
4. 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 樣。
5. 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紫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原住民」字樣。
6. 鄉（鎮、市）長、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長選舉票為金黃色。
7. 區域鄉（鎮、市）民代表選舉票為淺粉紅色。
8. 平地原住民鄉（鎮、市）民代表、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民代表選舉票為淺橘色。另平地原住民鄉（鎮、市）民代表選舉票，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 於圓圈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9. 村（里）長選舉票為白色，但直轄市、市選舉委員會，得自行斟酌調整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1. 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七項規定。
2. 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之情事。
3.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臺東縣蘭嶼鄉第20屆鄉長、第23屆鄉民代表暨村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村里鄰別
0233	蘭嶼高中活動中心	臺東縣蘭嶼鄉椰油村１鄰３７號	椰油全村
0234	社團法人紅頭社區發展協會	臺東縣蘭嶼鄉紅頭村３鄰７８號	紅頭全村
0235	東清國小視聽教室	臺東縣蘭嶼鄉東清村１鄰１號	東清全村
0236	朗島國小視聽教室	臺東縣蘭嶼鄉朗島村１鄰１７號	朗島全村